

台灣神學研究學院/台灣神學院 課程大綱

附件3

114 學年度 第二學期

主要開課班級 (勾選1個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神研所道碩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基研所文碩靈諮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基研所靈顧碩專班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推廣教育中心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神研所神碩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基研所文碩教音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V	上課 節次	星期五 晚 7:00-9:30	
一、課程中文名稱	歸納式小組查經帶領法	學分數	1	必選 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必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修
課程英文名稱					
二、授課老師	莊逸宏、張廷玉	授課方式 (神碩課程填寫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討論課 seminar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個別指導課 tutorial		
三、課程目標	<p>本課程會幫助學員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能夠掌握「歸納式查經法」的基本步驟，透過敘事文體、論說文體的經文觀察，學習如何提出好的問題、思考如何將經文的信息應用在個人或群體中。 能夠設計小組討論問題、促進小組互動技巧，營造小組討論的氛圍。 透過小組討論的過程，讓歸納式查經法成為研讀經文的思考方式。 				
四、課程要求： (應有各項配分百分比，分配比例不宜過細，建議至少10%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課程參與：10% 課程習作：40% 小組討論：30% 期末作業：20% 				
五、教科書：遵守智慧財產權觀念 不得不法影印	<small>(神研課程請以芝加哥格式撰寫，範例如下，若無特殊考量，應依照作者姓氏中文筆劃及英文字母排序。)</small>				
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韓君時/韓立克 (H. G. Hendricks/W. D. Hendricks)。《全民讀經法》／Living By The Book: The Art and Science of Reading the Bible。葉蟬芬、黃凱津譯。新北：校園。2010。 李林靜芝。《小組查經手冊》。新北：校園。1995。 					
六、參考書目：遵守智慧財產權觀念 不得不法影印	<small>(神研課程請以芝加哥格式撰寫，範例如下，若無特殊考量，應依照作者姓氏中文筆劃及英文字母排序。)</small>				
七、其他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選課前必須先修過 _____ 科目 (如不受限則免填) 選課人數上限 <u>15</u> 人 (如不受限則免填) 是否開放旁聽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本課程期末報告是否需提交論文比對系統報告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<p>如需提交論文比對系統報告，期末作業繳交截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</p>				

課程進度表

114學年度第二學期

課程名稱		歸納式小組查經帶領法	授課老師	莊逸宏、張廷玉
週次	日期	內容	作業	備註
1	2/27	補假		
2	3/6	為何要學習歸納式查經法？ 歸納法查經步驟一：觀察（敘事文體）與習作講解	閱讀指定進度	
3	3/13	歸納法查經步驟二：解釋（敘事文體）與習作講解 歸納法查經步驟三：應用（敘事文體）與習作講解	閱讀指定進度 習作1	
4	3/20	歸納法查經：論說文體	閱讀指定進度 習作2	
5	3/27	歸納法查經習作與講解	閱讀指定進度 習作3	
6	4/3	補假	閱讀指定進度 習作4	
7	4/10	小組查經帶領法	閱讀指定進度 習作5	
8	4/17	小組查經帶領練習	期末報告	
9	4/24			
10	5/1			
11	5/8			
12	5/15			
13	5/22			
14	5/29			
15	6/5			
16	6/12	參加期末分享會 不上課		

台灣神學研究學院/台灣神學院 課程核心能力

課程名稱	歸納式小組查經帶領法	授課老師	莊逸宏、張廷玉
核心能力	本校共同核心能力指標		核心能力佔百分比% <small>(本課程可達到之核心能力 最多填四項) 免填「%」符號</small>
A 靈性 塑造力	A.1 擁有穩定的個人靈修生活 A.2 能實踐群體禱告的生活 A.3 能對自己的靈性進行反省 A.4 能發揮靈性影響力		25%
B 教牧 領導力	B.1 能在服事群體中帶領禱告與禮拜 B.2 能認知信仰團體的本質，並以適切的方式牧養會眾 B.3 具備事工策略發展與管理的能力		25%
C 表達 宣講力	C.1 具備學術論文寫作能力 C.2 具備適切的口語表達能力 C.3 具備適切的藝術與多元傳達能力		
D 聖經 詮釋力	D.1 能熟悉聖經內容並掌握基礎釋經方法 D.2 能在生活、群體及文化處境中適切詮釋與應用聖經		50%
E 神學 思辨力	E.1 對基督教神學思想與核心教義的發展與變遷有整全的認識 E.2 能建立神學思考的能力		
F 歷史 傳承力	F.1 能理解基督教歷史的重要發展 F.2 能形塑歷史意識 F.3 能以歷史意識與當代處境對話，以傳承信仰		
G 整合 實踐力	G.1 能以整全的神學思考與實踐眼光回應當代議題 G.2 能思辨與整合神學理論並應用於服事處境		
H 社會 關懷力	H.1 能關懷全球和國際的社會脈動與教會發展 H.2 能關懷在地文化群體的需要，實踐信仰與宣教精神 H.3 能思考本土處境，發展行動方案並實踐		